

## 附件 2

# 2026 年安徽省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技能竞赛 指标分配

### 一、教学能力赛项高职组和衔接组

以各高等职业学校为单位组成代表队参赛。

(一)基础名额。教学能力赛项按学校分配高职组参赛名额,综合考虑院校发展、专业布点等因素,教学能力赛项高职组(含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每校可推荐 8 队,其中公共基础课程每门课程不超过 1 队,专业课程每个专业大类不超过 2 队。

衔接组每校可推荐不超过 3 队,可参与的公共基础课程为人工智能通识课程、思想政治必修课程,专业课程为装备制造大类、电子与信息大类、财经商贸大类和医药卫生大类中专业核心课程,其中人工智能通识课程不超过 1 队,专业课程每个专业大类不超过 2 队。

(二)奖励名额。省双高计划建设院校或在 2025 年教学能力赛项中获省赛一等奖的学校,各奖励任意赛项或赛组 1 个名额,总数不超过 2 个。

### 二、其他赛项和组别

以市(宣城市含广德市、安庆市含宿松县)为单位组成代表队参赛。

(一)各代表队教师教学能力赛项报送的作品,分公共基础

课程组（不含思政课程）和专业课程组两个组别，每个公共基础课程（不含思政课程）、专业大类不超过 3 件，有市级比赛的不超过 4 件。

（二）班级管理 ability 赛项可以报送 12 队。

（三）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教学能力赛项参赛范围为教育部规定开设的思想政治课程，每个地市不超过 4 件（且没有课程上的重复）。

（四）省属中专学校按属地原则参加所在市选拔赛，各市可按属地范围内省属中专学校个数增报作品（仅限省属中专学校作品，其中教学能力赛项 4 件且每个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大类不超过 1 件，班级管理 ability 赛项 1 件，思想政治教育课程 1 件）。

（五）2025 年获得省级优秀组织奖的代表队可以申请增加参赛指标。